



171012050498



监 测 报 告

Monitoring Report

(2020) 邦监 (气)字第(0454)号

监测类别: 监督监测 (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单位)

受检单位: 光大升达固废处置 (常州) 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: 常州市高新区 (新北) 生态环境局

邦达诚环境监测中心 (江苏) 有限公司

BonContact Environmental Monitoring Center(Jiangsu)Co.,Ltd

地址:常州市新北区环保产业园环保一路 2 号; 邮编:213022; 电话:0519-89802621

监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对本报告监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监测中心提出。
- 二、委托监测，其监测结果，本监测中心仅对本次样品负责。监测结果供委托者了解样品品质之用。
- 三、本报告非经本监测中心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应有我监测中心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
- 四、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五、本报告无本监测中心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骑缝章无效。

邦达诚环境监测中心
环境空气和废气测试报告

共 4 页 第 1 页

委托单位	常州市高新区（新北）生态环境局			地址	常州新北区珠江路128号
联系人	陈俐伟	电话	0519-86900617	邮编	213022
监测仪器	崂应3012H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崂应3072型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2020S型四路空气采样器			编号	A08220350x-21 H02141928 2U01004647 2U01006164 2U01006225 2U01005368
采样单位	邦达诚环境监测中心(江苏)有限公司			采样人	李新、孙学
测试目的	监督监测	采样日期	2020.10.22	测试日期	2020.10.22~2020.10.26
监测内容	颗粒物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一氧化碳、氟化氢、氯化氢、臭气浓度、氨、林格曼黑度				
监测依据	见监测方法一览表				
结论	本次监测，光大升达固废处置（常州）有限公司危废焚烧炉废气排气筒中林格曼黑度、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一氧化碳、氟化氢及氯化氢的折算浓度均符合《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GB 18484-2001中表3（≥2500kg/h）规定的排放限值。 臭气浓度及氨周界外最高浓度点浓度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4554-1993表1中二级新扩建规定的排放限值。				
编制: 陈俐伟 一审: 孙学 二审: 姜君斐 签发: 李新 (授权签字人) 签发日期 2020年11月19日					



监测中
检验检测

危废焚烧炉废气排放口监测结果

共 4 页 第 2 页

序号	测试项目	单位	标准限值	排气筒出口	是否达标
1	排气筒高度	m	-	50	-
2	测点面积	m ³	-	1.54	-
3	废气温度	℃	-	61	-
4	废气含湿量	%	-	15.2	-
5	含氧量	%	-	14.7	-
6	废气平均流速	m/s	-	9.9	-
7	标态废气流量	m ³ /h	-	38158	-
8	动压	Pa	-	80	-
9	静压	Pa	-	27	-
10	一氧化碳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	-	ND	-
11	一氧化碳折算排放浓度	mg/m ³ (标态)	80	-	是
12	一氧化碳排放速率	Kg/h	-	-	-
13	颗粒物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 (标态)	-	<20	-
14	颗粒物折算排放浓度	mg/m ³ (标态)	65	-	是
15	颗粒物排放速率	Kg/h	-	-	-
16	二氧化硫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 (标态)	-	ND	-
17	二氧化硫折算排放浓度	mg/m ³ (标态)	200	-	是
18	二氧化硫排放速率	Kg/h	-	-	-
19	氮氧化物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 (标态)	-	244	-
20	氮氧化物折算排放浓度	mg/m ³ (标态)	500	387	是
21	氮氧化物排放速率	Kg/h	-	9.31	-
22	实测氟化氢排放浓度	mg/m ³	-	ND	-
23	折算氟化氢排放浓度	mg/m ³ (标态)	5.0	-	是
24	氟化氢排放量	Kg/h	-	-	-
25	实测氯化氢排放浓度	mg/m ³	-	0.30	-
26	折算氯化氢排放浓度	mg/m ³ (标态)	60	0.48	是
27	氯化氢排放量	Kg/h	-	0.01	-
28	林格曼黑度	级	≤1	<1	是
备注	1. 此锅炉为危废焚烧炉，一天焚烧物为 70 吨，小时均值为 2917Kg/h； 2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一氧化碳及二氧化硫的检出限为 3mg/m ³ ，氟化氢的检出限为 0.08mg/m ³ 。				

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采样地点或者 采样号码	监 测 项 目			单位: mg/m ³		
	臭气浓度			氨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上风向 N1	<10	11	11	0.02	0.02	0.02
下风向 N2	12	<10	<10	0.03	0.04	0.03
下风向 N3	13	<10	13	0.04	0.04	0.04
下风向 N4	13	13	13	0.03	0.05	0.03
下风向最大值	13			0.05		
标准限值	20			1.5		
是否达标	是			是		
以下空白						
备 注	1.测试时风向: 西北风; 风速: 3.3~3.5m/s; 2.天气: 阴; 气压: 101.74~101.78KPa; 温度: 20.0~20.9℃; 3.臭气浓度无量纲。					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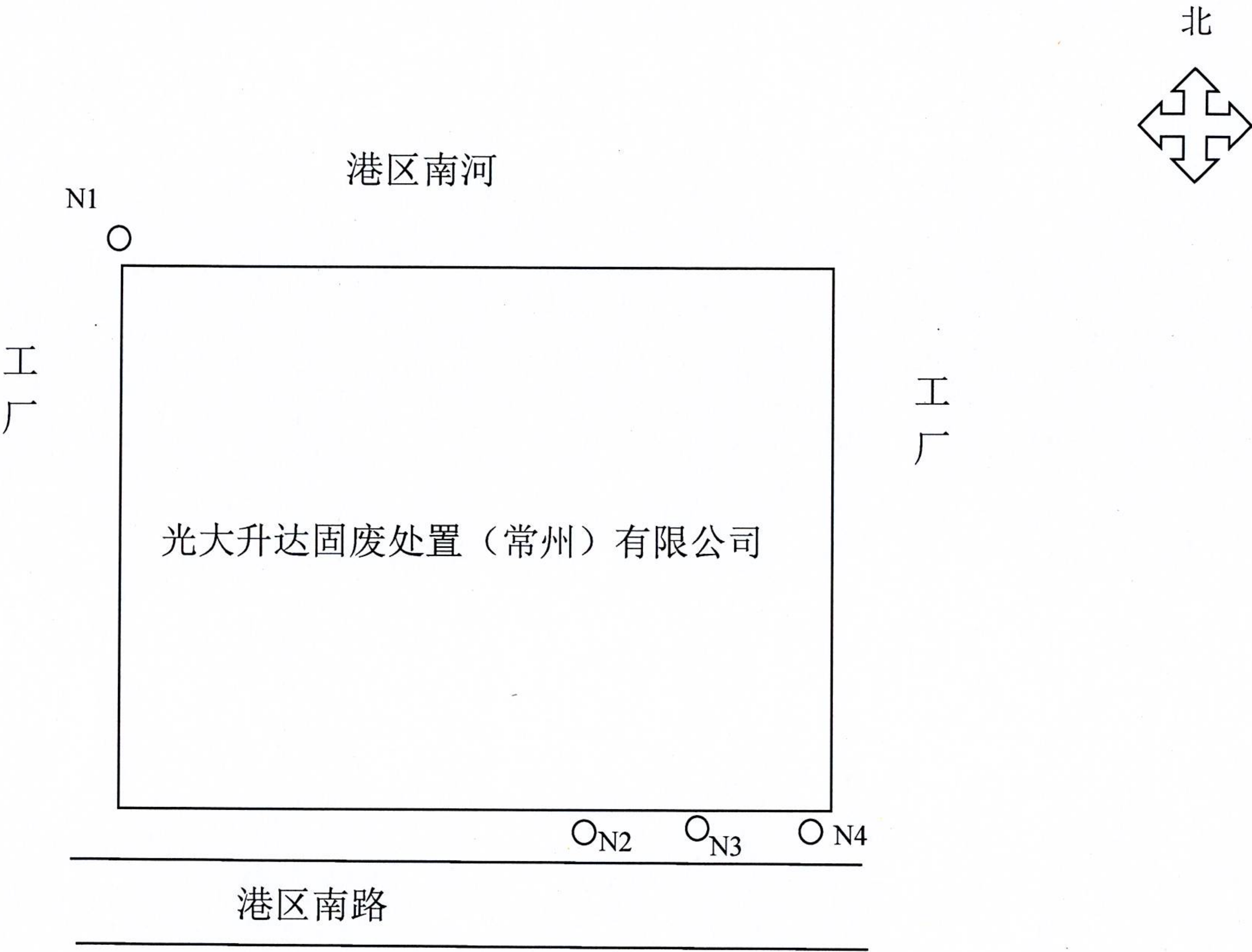
监测方法一览表

共 4 页 第 4 页

重慶市

附 页

测点示意图



附注: N1、N2、N3 和 N4 代表测量点位。